

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甄審成績 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評分項目	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	
朝陽科技大學 航空機械系	備審資料審查	100%	1	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	
招生組別	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		2	語言能力證明	
志願代碼	系統產生 招生名額 7 名		3	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
資格條件	具有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（符合任一項即可申請，並須檢附證明文件）： 1. 曾在與本系相關領域之區域性、全國性或國際性競賽獲獎者。 2. 曾在與本系相關領域之國際發明展入選或獲獎者。 3. 獲得英語檢定等同CEFR A2等級(含)以上者。 4. 與本系相關領域之其他優秀表現並有具體證明者(例：曾參加全國高中職等競賽等)。		4	修課紀錄	
				-- --	
				-- --	
				-- --	
		優待加分條件	1. 屬新住民或其子女10% 2. 屬弱勢家庭子女10%		
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1. 明定資格證明文件。 2. 特殊經歷證明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。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	500元	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 費 方 式 說 明	1. 指定項目甄審繳費自115.1.12(一)起至115.1.16(五)止。 2. 繳費方式：請至郵局劃撥。 (1)郵政劃撥帳號：22490138 (2)郵政劃撥戶名：財團法人朝陽科技大學 3. 繳費金額： (1)一般考生甄審費用為新臺幣500元。 (2)中低收入戶考生費用為新臺幣200元。 (3)低收入戶考生得免繳甄審費用。(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須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查通過) 4. 請於郵政劃撥收據空白處書寫考生姓名、身分證字號及報名系組，並需於115.1.16(五)21:00前，將劃撥收據成影像檔(PDF檔)上傳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指定平台。 5. 經繳費但未上傳備審資料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。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 費 資 料 暨 備 審 資 料 上 傳 截 止 時 間	115.01.16 (五) 21:00	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	備審資料審查： 1. 修課紀錄(10%)。 2. 自傳及履歷(10%)。 3. 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(30%)。 4. 語言能力證明(30%)。 5.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(20%)。 6. 符合優待加分資格之考生，請將證明文件PDF檔隨同備審資料一併繳交。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無。		
備註	1. 錄取學生依規定皆需住宿本校，並參加暑期及平日晚間之英文及其他專業課程。 2. 本系修課規定及畢業條件等請參閱本系網頁，電話 (04) 2332-3000分機7883。 3. 原住民考生得於備審資料中，展現對自身族群事務參與熱情及見解。				